

**英屬百慕達商友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分公司**  
**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告知事項**

英屬百慕達商友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（下稱本公司）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（下稱個資法）第八條第一項規定，向 台端告知下列事項，請 台端詳閱：

**一、蒐集之目的（參照法務部頒佈之「個資法之特定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別」）：**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(一) 人身保險業務(001)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(八) 契約、類似契約或其他法律關係事務(069)        |
| (二) 外匯業務(022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(九) 消費者、客戶管理與服務(090)             |
| (三) 行銷(040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(十) 鄉鎮市調解(124)                   |
| (四) 法院執行業務(055)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(十一) 網路購物及其他電子商務服務(148)          |
| (五) 金融服務業依法令規定及金融監理需要，所為之蒐集處理及利用(059) | (十二) 調查、統計與研究分析(157)             |
| (六) 金融爭議處理業務(060)                     | (十三) 其他經營合於營業登記項目或組織章程所定之業務(181) |
| (七) 非公務機關依法定義務所進行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(063)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**二、蒐集之個人資料類別（參照法務部頒佈之「個資法之特定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別」）：**

|   |   |
|---|---|
| (一) 辨識個人者。例如：姓名、職稱、地址、電話、電子郵件帳號等(C001)  | (十) 生活格調。例如：個人或家庭的消費模式等(C036)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(二) 辨識財務者。例如：金融機構帳號、信用卡號、保單號碼等(C002)    | (十一) 職業(C038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(三) 政府資料中之辨識者。例如：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或居留證號等(C003) | (十二) 意外或其他事故及有關情形。例如：意外事件之主體、損害或傷害之性質、當事人及證人等(C040) |
| (四) 個人描述。例如：年齡、性別、出生年月日、國籍等(C011)       | (十三) 收入、所得、資產與投資(C081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(五) 身體描述。例如：身高、體重、血型等(C012)             | (十四) 負債與支出(C082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(六) 習慣。例如：抽煙、喝酒等(C013)                  | (十五) 貸款(C084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(七) 家庭情形。例如：結婚有無、配偶姓名、子女人數等(C021)       | (十六) 保險細節(C088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(八) 家庭其他成員之細節。例如：子女、受扶養人、父母等(C023)      | (十七) 社會保險給付、就養給付及其他退休給付(C089)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(九) 財產。例如：所有或具其他權利之動產或不動產等(C032)        | (十八) 健康紀錄。例如：醫療報告、治療與診斷紀錄、檢驗結果、身心障礙種類、等級等(C111)     |

**三、個人資料之來源（個人資料非由受告知人提供之間接蒐集情形適用）：**

- (一) 要保人
- (二) 受告知人之法定代理人、輔助人
- (三) 各醫療院所
- (四) 與第三人共同行銷、交互運用客戶資料、合作推廣等關係、或於本公司各項業務內所委託往來之第三人。

**四、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、對象、地區、方式：**

- (一) 期間：因執行業務所必須及依法令規定應為保存之期間。
- (二) 對象：本公司、本公司所屬最終控股公司（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）及其附屬公司或分支機構、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產物保險商業同業公會、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、財團法人保險安定基金、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、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、財團法人聯合信用卡中心、台灣票據交換所、財金資訊公司、業務委外機構、與本公司有再保業務往來之公司、依法有調查權機關或金融監理機關、犯罪防制機構。
- (三) 地區：上述對象所在之地區。
- (四) 方式：合於法令規定之利用方式。

**五、依據個資法第三條規定，台端就本公司保有 台端之個人資料得行使之權利及方式：**

- (一) 得向本公司行使之權利：
  - 1. 向本公司查詢、請求閱覽或請求製給複製本。
  - 2. 向本公司請求補充或更正。
  - 3. 向本公司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及請求刪除。
- (二) 行使權利之方式：致電本公司客服專線：0800-012-666 或寄發電子郵件至 [tw.customer@aia.com](mailto:tw.customer@aia.com)。

**六、台端不提供個人資料所致權益之影響（個人資料由受告知人提供之直接蒐集情形適用）：**

台端若未能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時，本公司將可能延後或無法進行必要之審核及處理作業，因此可能婉謝承保、遲延或無法提供 台端相關服務或給付。

